



#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## 分析報告
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  
昕旺蛋品有限公司  
242 新北市新莊區建安里建國二路29號2樓  
聯絡人：呂君益  
聯絡電話：02-22068890#108  
檢體編號：260303PP004-02  
收件日期：2026/03/03  
測試日期：2026/03/03  
完成日期：2026/03/09

報告編號：260303PP004-02  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6/03/10  
頁數：1 of 2



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：

檢體名稱：雞蛋(昕安蛋 CAS119201 號-葆南牧場第三分場)  
檢體數量：600g  
檢體狀態：請參考檢體照片  
產品批號：O1223260302C  
生產或供應商：葆南牧場第三分場  
製造日期：2026.03.02  
有效日期：2026.03.22

檢驗結果：

| 檢驗項目   | 檢驗方法  | 檢驗範圍  | 檢驗結果 |
|--------|---|-------|------|
| ★沙門氏桿菌 |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12 月 23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1187 號公告修正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桿菌之檢驗 (MOHWM0025.01)。 | 陰性/陽性 | 陰性   |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\*代表估計值。檢驗項目有標「★」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檢驗項目前加註「★」者為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，但基質不在方法內。

報告簽署人：  
Signature：



委託單位：  
昕旺蛋品有限公司  
242 新北市新莊區建安里建國二路29號2樓  
聯絡人：呂君益  
聯絡電話：02-22068890#108

報告編號：260303PP004-02  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6/03/10  
頁數：2 of 2



260303PP004-02

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\*代表估計值。檢驗項目有標「★」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檢驗項目前加註「★」者為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，但基質不在方法內。

報告簽署人：  
Signature：

簽署人  
郭素蓮

